

GOLDLION HOLDINGS LIMITED

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00533

2018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主席報告

經營業績

營業額及毛利

於回顧期內，集團總營業額為783,15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702,725,000港元上升11%，主要因期內採用的人民幣匯率較去年同期上升約5%，及來自國內電子商業業務的銷售增長。至於其他主營業務的相關營業額與去年同期皆並無重大差異。

期內整體毛利為457,85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414,406,000港元上升約10%，升幅與總營業額的升幅大致相同。整體毛利率為58.5%，略低於去年同期之59%約0.5個百分點。其中國內服裝銷售業務毛利率約52.7%，同樣下跌約0.5個百分點，惟若撇除國內存貨撥備上升約2,661,000港元的影響，毛利率則大致相若。

經營費用及經營溢利

期內分銷及市務成本為218,51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8%。除人民幣匯率上升外，主要因國內電子商務的銷售增長導致相關費用(包括電商平台抽成、推廣促銷及運輸與包裝等費用)增加。期內分銷及市務成本佔整體營業額27.9%，低於去年同期的28.9%約1個百分點。

期內集團行政費用錄得96,20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82,693,000港元上升16%。除因期內人民幣匯率上升外，亦因員工人數增加致整體工資金額上升，及預提的員工獎金隨較高的盈利而增長。

期內集團錄得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51,645,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46,624,000港元。

期內經營溢利為194,78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175,216,000港元上升11%。經營溢利率約為24.9%，與去年同期大致相同。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因應上述因素，集團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171,09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147,852,000港元上升約16%。

若撇除期內投資物業公平價值除稅後淨收益50,240,000港元，期內溢利為120,85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06,409,000港元(經撇除投資物業公平價值除稅後淨收益41,443,000港元)上升約14%。

主席報告 (續)

業務回顧

服裝服飾業務

中國大陸及香港特區市場

於回顧期間，國內整體經濟狀況良好，增長穩定，人民幣匯率亦穩步回升，集團經營環境得以改善。

集團國內服裝銷售繼續以售予多個省市代理商的批發業務，主要位於廣州、上海、北京和重慶地區的自營零售店(包括奧特萊斯店)，電子商業與團體定制業務為主。期內整體營業額為611,55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4%，如以人民幣計算的升幅則約8%，增長主要來自電子商業業務。

批發業務方面，期內集團各代理商的業務增長仍未明顯，而業務信心尚有待增強。期內各代理商的訂貨雖錄得增長，但因預提的退貨撥備較高，故以人民幣計算售予代理商的銷售額較去年同期下跌約3%。

自營零售業務方面，期內業務情況大致平穩，以人民幣計算的自營零售店(不包括奧特萊斯店)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如以可比較銷售點計算，廣州的表現較佳，錄得約10%的升幅。至於重慶則下跌約8%，集團正檢討重慶的營運情況並予以合適的調節。

為清理代理商退回的貨品，集團奧特萊斯店於上半年加強過季存貨的銷售，銷售比重亦提升至65%水平，而特供貨品的比重則相應降低，惟整體表現未受影響，期內以人民幣計算錄得約2%的銷售增長。然而由於過季貨品的毛利率較低，故該業務的整體營運表現不及去年同期。

期末集團於國內的服裝產品經約950間的終端銷售點銷售。該等銷售點約100間由集團直接經營，當中包括約35間奧特萊斯店在內。期內銷售點情況保持穩定，整體數目與去年年底大致相若。

期內集團電子商業業務繼續成為銷售增長的主要動力。該業務以銷售特供貨品為主，銷售比重維持約90%水平。由於特供貨品的適銷能力較強，故以人民幣計算相關業務的銷售增長為22%，而電子商業銷售佔集團國內服裝銷售亦上升至約34%的水平。

主席報告 (續)

業務回顧 (續)

服裝服飾業務 (續)

中國大陸及香港特區市場 (續)

另集團期內繼續拓展團體定制業務，該業務以國內企業為顧客目標，提供訂製團體制服服裝產品。上半年以人民幣計算的銷售額增長達114%，但因業務仍在發展，故佔集團國內整體服裝銷售的比率低於5%。

於回顧期間，集團繼續授出以國內市場為主的皮鞋、皮具、內衣產品、毛衣及休閒服裝的經營使用權。期內業務大致平穩，上半年錄得經營權收入47,757,000港元，上升約7%，主要受人民幣匯率上升影響，如以人民幣計算則減少約2%。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市場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服裝業務方面，經歷過去三年業務持續下滑，集團於去年調整當地管理團隊，重新訂定營運策略，整體情況於上半年已轉趨穩定，惟業績表現仍未令人滿意。

期內銷售額為32,599,000港元，與去年大致相同，但因採用的新加坡幣匯率較高，如以當地貨幣計算的銷售額則下跌約3%，主要因集團自去年下半年起結束多間錄得虧損的銷售點，加上過去兩年的庫存壓力較大，集團需提供較高的折扣優惠以清理過季貨品。

由於新加坡當地銷售點組合的變動較多，可予比較銷售點的可比性較低，而以該等銷售點及當地貨幣計算的銷售增長約16%。另由於表現欠佳的銷售點相繼結業，故期末集團於新加坡共經營6間金利來品牌專門店及19間專櫃，較去年底減少兩間。至於馬來西亞於期末則經營14間銷售點，較去年底減少一間。

期內當地整體毛利率約47.8%，高於去年同期的39.7%，主要因期內回撥存貨撥備2,108,000港元(去年同期為存貨撥備1,671,000港元)所致。

於計入期內集團回撥前期就若干虧損店鋪租約及裝修計提的減值撥備1,910,000港元(去年同期回撥4,203,000港元)後，期內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營運虧損為4,159,000港元，低於去年同期的9,159,000港元。如不計算上述存貨撥備和虧損店鋪減值回撥影響的虧損為8,177,000港元，亦低於去年同期的11,691,000港元。

主席報告 (續)

業務回顧 (續)

物業投資及發展

期內集團投資物業組合與去年年底並無重大變動，業務亦繼續保持平穩。經獨立專業估值錄得的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為51,645,000港元，並主要來自香港各投資物業，特別是沙田「金利來集團中心」。而去年同期的公平價值收益則為46,624,000港元。

期內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分別為73,204,000港元及18,043,000港元，總金額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主要因期內的人民幣匯率高於去年同期約5%所致。

期內集團廣州天河區「金利來數碼網絡大樓」的租務情況相對保持平穩，惟由於部份單位原租戶遷出後未能即時為新租戶填補，故整體出租率回落至約87%的水平。期內以人民幣計算的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較去年同期下跌約4%。

集團瀋陽「金利來商廈」於期內租務情況亦繼續保持健康，整體出租率繼續維持於100%水平。由於期內的抽成租金較高，故以人民幣計算的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上升約8%。

期內集團香港沙田「金利來集團中心」的整體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4%，主要由於自去年年中起新訂租約的租金水平普遍上調所致。於期末該物業各單位已悉數租出，而相關活化計劃仍在規劃中，暫未有具體時間表。另集團香港土瓜灣旭日街3號物業的大型翻新工程現正進行，整體工程支出預計約於50,000,000港元水平，現預期可於明年年初前完工。

就位於梅縣面積約75,949平方米的土地，集團現正進行相關建造工程總承建商的招標工作，預期將可於年底前落實施工單位並開始動工。該項目將分兩期進行，現初步預期該項目可約於二零二二年竣工。項目將以住宅發展為主，包括提供接近1,000套住宅單位的12棟高層樓宇，及另外接近50套低層住宅，並附以停車場及商舖等設施。現初步預計整個項目已授權的總資本開支約為930,000,000港元，並預期將由集團內部資源及預收的售樓款項支付。

主席報告 (續)

展望

預期國內整體經濟情況將繼續平穩增長，消費意欲增強，經營環境向好。然而，中美貿易戰持續惡化，可能對中國經濟增長帶來不利影響，集團將謹慎應對相關的風險。

集團預期國內代理商的業務於下半年將平穩發展，集團亦將提供適當的支援以提升銷售，同時集團並不排除回收個別表現欠佳代理商的業務。另外，集團二零一九年春夏季度預訂會已剛於七月底舉行，初步數據顯示訂貨金額與去年相同季度大致相若，相關訂單預計將於明年上半年發貨予代理商。

而由於國內服裝零售市道已轉好，集團自營零售及奧特萊斯業務於下半年將因而受惠。而電子商業銷售較集中於下半年，故預期該業務於下半年的銷情將繼續良好。

新加坡市場方面，集團將繼續調節當地營運策略，提升銷售並同時降低營運成本，增強營運效益，扭轉目前的虧損狀況。

物業投資業務方面，集團將繼續提升物業的租務潛力，確保租金收入可保持平穩。集團並將按時完成香港土瓜灣旭日街3號物業的翻新工程，及開展梅縣的物業發展項目。

主席報告 (續)

財政狀況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346,576,000港元，較去年年底時增加約34,318,000港元。期內集團錄得來自經營業務之淨現金流入164,150,000港元及收取利息收入13,469,000港元，並同時派付股息122,764,000港元及購入固定資產約22,292,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並未有任何銀行貸款及透支。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為1,782,064,000港元及376,210,000港元，流動比率為4.7。總流動負債為平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3,972,915,000港元之9.5%。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並未有任何重大之或然負債，亦未有將任何資產押記。集團已主要就位於香港土瓜灣旭日街3號的投資物業翻新工程產生50,209,000港元的資本承擔。集團亦已為梅縣物業發展項目至930,000,000港元的總資本開支作出授權。

致謝

在此，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及對本集團所作的貢獻。

主席及行政總裁

曾智明先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六日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8至第32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六日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7	50,470	44,607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180,035	177,320
投資物業	7	2,704,990	2,650,24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5,900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7,464	–
遞延所得稅資產		77,035	70,751
		<u>3,019,994</u>	<u>2,948,827</u>
流動資產			
持有作銷售的發展中物業	8	145,483	138,301
存貨		159,727	261,407
業務應收帳項	9	72,638	102,8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	10	55,730	43,398
可收回稅項		1,910	1,190
銀行存款		924,367	1,028,9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2,209	283,292
		<u>1,782,064</u>	<u>1,859,393</u>
總資產		<u><u>4,802,058</u></u>	<u><u>4,808,220</u></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之股本及儲備			
股本	11	1,101,358	1,101,358
儲備		2,897,338	2,845,776
總權益		<u>3,998,696</u>	<u>3,947,134</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97	869
遞延所得稅負債		427,055	418,668
		<u>427,152</u>	<u>419,537</u>
流動負債			
業務應付帳項	12	27,091	73,924
合約負債		204,666	–
其他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129,140	339,423
流動所得稅負債		15,313	28,202
		<u>376,210</u>	<u>441,549</u>
總負債		<u>803,362</u>	<u>861,086</u>
總權益及負債		<u><u>4,802,058</u></u>	<u><u>4,808,220</u></u>

載於第13至第32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整體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營業額	6	783,156	702,725
銷售成本	14	(325,297)	(288,319)
毛利		457,859	414,406
其他收益	13	51,645	46,624
分銷及市務成本	14	(218,518)	(203,121)
行政費用	14	(96,202)	(82,693)
經營溢利		194,784	175,216
利息收入		12,747	9,136
除稅前溢利		207,531	184,352
所得稅支出	15	(36,435)	(36,5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u>171,096</u>	<u>147,852</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17	<u>17.42</u>	<u>15.05</u>

載於第13至第32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整體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171,096	147,852
其他全面收益		
<i>於期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由土地使用權、和物業、廠房及設備重列為投資物業之 物業重估	2,434	1,730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公平價值變動	1,564	-
上述項目的相關所得稅	(1,000)	(434)
<i>於期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折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232	40,15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3,230	41,4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74,326	189,306

載於第 13 至第 32 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整體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1,101,358	192,101	2,396,669	3,690,128
本期間溢利	—	—	147,852	147,852
其他全面收益	—	41,454	—	41,45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41,454	147,852	189,306
與本公司擁有人的交易 有關二零一六年度股息	—	—	(127,675)	(127,675)
與本公司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127,675)	(127,675)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1,101,358</u>	<u>233,555</u>	<u>2,416,846</u>	<u>3,751,759</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1,101,358	313,434	2,532,342	3,947,134
本期間溢利	—	—	171,096	171,096
其他全面收益	—	3,230	—	3,23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3,230	171,096	174,326
與本公司擁有人的交易 有關二零一七年度股息	—	—	(122,764)	(122,764)
與本公司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122,764)	(122,764)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1,101,358</u>	<u>316,664</u>	<u>2,580,674</u>	<u>3,998,696</u>

載於第13至第32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整體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之現金		213,048	164,363
已付所得稅		(48,898)	(36,333)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64,150	128,030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添置投資物業	7	(3,238)	—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7	(19,054)	(6,5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1,481	286
超過三個月到期之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04,599	(4,278)
已收利息		13,469	11,570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97,257	1,008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之股息		(122,764)	(127,675)
融資活動所動用之現金淨額		(122,764)	(127,6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淨額		138,643	1,363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3,292	231,721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274	7,876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2,209	240,960

載於第13至第32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整體部份。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服裝、皮具及配飾之分銷及生產、商標授權業務,和持有及發展物業作投資及發展用途。

本公司為一所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沙田小瀝源源順圍13-15號金利來集團中心7樓。

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另行註明外,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港元呈列。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六日獲董事會(「董事會」)批准刊發。

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載入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比較資料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上述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此等財務報表。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要求披露與此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之更多資料如下: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要求,本公司已向香港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本集團該財務報表作出報告。該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之核數師報告;其中不包括核數師在不出具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之任何事項;亦不包括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6(2)條及第407(2)或(3)條作出之聲明。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中期財務報告」規定而編製。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須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相同,惟採納下列新準則及準則修訂除外。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續)

此中期期間的所得稅乃按照預期年度總溢利按適用稅率予以預提。

- (a) 本集團所採納之新準則和準則修訂
若干新準則及準則修訂適用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因採納下列準則而須變更其會計政策及作出追溯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	財務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採納此等準則及新會計政策的影響於下文附註3披露。其他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任何影響及無須作出追溯調整。

- (b)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採納之準則的影響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發布。由於對經營租賃和融資租賃的計量劃分已被刪除，此將導致幾乎所有租賃須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根據新準則，資產(租賃資產的使用權)和支付租金的財務負債須確認入帳。豁免僅適用於短期和低價值租賃。

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將不會有重大變動。

此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承擔約36,065,000港元。然而，本集團尚未確定此等承擔將如何影響確認資產和就未來付款的負債，以及將如何影響本集團的利潤和現金流量的分類。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的豁免可能涵蓋部分經營租賃承擔，而部份承擔則可能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中不包含租賃的合同有關。

此準則必須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內的首個中期期間適用。本集團現階段不擬於生效日期前採納此準則。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說明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財務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對本集團財務資料的影響，並披露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的新會計政策(倘其與過往期間所應用者不同)。

(a) 對財務資料的影響

如下文附註3(b)(i)及3(c)(i)所述，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時通常無須重列比較資料。基於集團會計政策改變，若干重新分類及調整並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反映，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

下表呈列就各項目確認的調整，並無載列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該等調整於下文按準則詳細說明。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節錄)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九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十五號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5,900	(5,900)	-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	5,900	-	5,900
	<u>-</u>	<u>5,900</u>	<u>-</u>	<u>5,900</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339,423	-	(184,507)	154,916
合約負債	-	-	184,507	184,507
	<u>-</u>	<u>-</u>	<u>184,507</u>	<u>184,507</u>

(b)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財務工具」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財務工具」— 採納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關於財務資產和財務負債的確認、分類與計量、財務工具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減值與對沖會計處理的相關規定。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3. 會計政策變動 (續)

(b)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財務工具」(續)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財務工具」一採納的影響 (續)**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導致會計政策的變動及對已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作出調整。新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附註3(b)(ii)。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第7.2.15段)的過渡條文,本集團並無重列比較數字。

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之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應用於本集團所持有財務資產的業務模式,並將財務工具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中的適當類別,此分類的主要影響如下:

— **之前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權益投資**

本集團選擇將之前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權益投資的公平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列示,原因為該等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預計在中短期內不會出售。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公平價值為5,900,000港元的該等資產從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除此之外,財務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並無變動。

財務資產減值

新減值模式要求減值撥備須按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確認,而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所述僅按已產生的信貸損失確認。本集團有業務應收帳項及其他應收帳項須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規定的新預期信貸損失模式。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本集團須修改上述各類資產的減值方法。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損失,就所有業務應收帳項使用存續期的預期損失撥備。其他應收帳項減值按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或存續期之預期信貸損失計量,視乎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有否顯著增加而定。

本集團已基於過往結算紀錄、過往經驗及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制訂預期信貸損失模式。本集團認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預期信貸損失對財務資產的影響並不重大。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3. 會計政策變動 (續)

(b)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財務工具」(續)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財務工具」—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下文闡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後本集團已更新的財務工具政策：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的計量類別將其財務資產分類：

- 其後按公平價值計量的財務資產 (不論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財務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年期。

就按公平價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列帳。就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於初始確認時作出不可撤回選擇，將權益投資以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入帳。

計量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的財務資產按公平價值計量，倘屬並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另加收購該財務資產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交易成本於綜合收益表支銷。

本集團其後按公平價值計量所有權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公平價值的收益及虧損，則其後不會將公平價值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綜合收益表。當本集團收取該等投資股息的權利確定時，該等股息將繼續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如適用)。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回撥)不會與公平價值的其他變動分開呈列。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3. 會計政策變動 (續)

(b)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財務工具」(續)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財務工具」—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財務資產減值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對於按攤銷成本入帳的資產有關之預期信貸損失作出前瞻性評估。所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其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對於業務應收帳項，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允許的簡化方法，於初始確認應收款項時同時確認其存續期的預期信貸損失。

其他應收帳項減值按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或存續期預期信貸損失計量，視乎信貸風險初始確認後有否顯著增加而定。倘應收款項於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其減值按預期存續期信貸損失計量。

(c)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採納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處理收益確認，並設立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資訊(關於本集團與客戶的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因素)的原則。當客戶取得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並因而可直接使用貨品或服務及可從中獲利時，即確認收入。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導致會計政策的變動及對已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作出調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選擇採用經修正追溯法，即容許本集團將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的累計影響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保留溢利之期初餘額作出調整。因此，比較數字不予重列。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3. 會計政策變動 (續)

(c)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續)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採納的影響 (續)**

該準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新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附註3(c)(ii)。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的影響如下：

合約負債的列示

之前計入於其他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預收客戶款項」及「遞延收入」(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金額分別為42,853,000港元及141,654,000港元)現包括於合約負債以反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的術語。

收入確認的時間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對本集團確認銷售貨品收入的時間並無重大影響。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下文闡述本集團為反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而更新的收入確認政策：

貨品銷售 — 批發

本集團生產及銷售一系列服裝、皮具及配飾至代理商。當貨品控制權已轉移，貨品已交付予代理商，即確認貨品銷售收入。

貨品通常以批量折扣出售，且批量折扣是基於累計銷售額來計算。銷售收入是根據合同約定的價格扣除估計的批量折扣後確認。集團將與本期間銷售有關的預計應付客戶批量折扣確認為負債，並不存在融資成份。退貨撥備按合約退貨金額入帳。本集團根據累積經驗及與代理商訂立之銷售合約條款估計退貨撥備。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3. 會計政策變動 (續)

(c)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續)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貨品銷售 — 零售

本集團透過連鎖零售店及電子商業平台銷售服裝、皮具及配飾。當集團公司出售貨品並將貨品交付予客戶，及本集團收到銷售及收貨確認，即確認貨品銷售收入。客戶購買貨品時須立即支付交易價款。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按各份租賃之年期以直線法確認。

批授經營權收入及物業管理費

批授經營權收入及物業管理費於服務提供之會計期間確認。

4.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業務承受各類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訊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底以來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5.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應用及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數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差別。

編製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對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之重大判斷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相同。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6. 營運分部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營業額按類別分析		
貨品銷售	644,152	569,733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73,204	70,408
物業管理費收入	18,043	17,787
批授經營權收入	47,757	44,797
	783,156	702,725
	783,156	702,725

本集團按首席營運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決策的內部文件以報告其營運分部之業績。

集團有三個可予呈報的分部。由於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所需的市場推廣策略亦不盡相同，因此各分部的管理工作獨立進行。以下摘要概述集團各可予呈報分部的營運：

- (1) 於中國大陸及香港特區的服裝服飾業務 — 於中國大陸及香港特區分銷及製造服裝、皮具及配飾以及商標授權。
- (2) 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服裝服飾業務 — 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分銷及製造服裝、皮具及配飾。
- (3) 物業投資及發展 — 投資及發展於中國大陸及香港特區的物業。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6. 營運分部 (續)

集團於期內按營運分部劃分的可予呈報的除稅前分部溢利及其他個別財務資料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集團
	於中國大陸及 香港特區的 服裝服飾	於新加坡及 馬來西亞的 服裝服飾	物業投資 及發展	沖銷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659,310	32,599	91,247	-	783,156
分部間之銷售	1,756	-	4,635	(6,391)	-
	<u>661,066</u>	<u>32,599</u>	<u>95,882</u>	<u>(6,391)</u>	<u>783,156</u>
分部業績	<u>130,949</u>	<u>(4,159)</u>	<u>111,400</u>		238,190
未經分配成本					<u>(30,659)</u>
除稅前溢利					207,531
所得稅支出					<u>(36,435)</u>
本期間溢利					<u><u>171,096</u></u>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6. 營運分部 (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集團 千港元
	於中國大陸及 香港特區的 服裝服飾 千港元	於新加坡及 馬來西亞的 服裝服飾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及發展 千港元	沖銷 千港元	
營業額	581,957	32,573	88,195	–	702,725
分部間之銷售	–	–	3,917	(3,917)	–
	<u>581,957</u>	<u>32,573</u>	<u>92,112</u>	<u>(3,917)</u>	<u>702,725</u>
分部業績	<u>112,988</u>	<u>(9,159)</u>	<u>105,393</u>		209,222
未經分配成本					<u>(24,870)</u>
除稅前溢利					184,352
所得稅支出					<u>(36,500)</u>
本期間溢利					<u><u>147,852</u></u>

中央支出(主要是向所有營運分部提供支援功能的支出)包括於未經分配成本內。稅項支出並未分配至可予呈報的分部內。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7. 資本開支

	土地使用權 千港元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之期初帳面淨值	42,549	165,745	2,484,052	2,692,346
添置	–	6,570	–	6,570
出售	–	(156)	–	(156)
回撥	–	–	(158)	(158)
轉撥	2,108	11,592	(11,970)	1,730
攤銷及折舊(附註14)	(890)	(10,278)	–	(11,168)
減值開支(附註14)	–	(55)	–	(55)
公平價值收益(附註13)	–	–	46,624	46,624
匯兌差額	579	1,676	28,192	30,447
	<u>44,346</u>	<u>175,094</u>	<u>2,546,740</u>	<u>2,766,180</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之期末帳面淨值	<u>44,346</u>	<u>175,094</u>	<u>2,546,740</u>	<u>2,766,180</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之期初帳面淨值	44,607	177,320	2,650,249	2,872,176
添置	4,704	14,350	3,238	22,292
出售	–	(1,389)	–	(1,389)
轉撥	2,150	284	–	2,434
攤銷及折舊(附註14)	(923)	(10,974)	–	(11,897)
減值回撥(附註14)	–	223	–	223
公平價值收益(附註13)	–	–	51,645	51,645
匯兌差額	(68)	221	(142)	11
	<u>50,470</u>	<u>180,035</u>	<u>2,704,990</u>	<u>2,935,495</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之期末帳面淨值	<u>50,470</u>	<u>180,035</u>	<u>2,704,990</u>	<u>2,935,495</u>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8. 持有作銷售的發展中物業

本集團於持有作銷售的發展中物業之權益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	117,963	118,934
發展成本	27,520	19,367
	<u>145,483</u>	<u>138,301</u>

本集團持有作銷售的發展中物業位於中國梅縣。根據上述由梅縣國土局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四日訂立之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有關項目延至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後動工及延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後竣工或被處罰。惟由於接收土地過程出現延誤及經考慮獨立法律意見後，董事認為有關機關進行處罰之機會極低。

預期可於本集團正常營運周期竣工及出售的持有作銷售的發展中物業的金額為145,48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8,301,000港元)。

本集團就持有作銷售的發展中物業的資本承擔於下文附註18(a)披露。

9. 業務應收帳項

本集團授與客戶的信貸條款包括貨到付款、信用證或還款期於貨到後30至90日內等方式。業務應收帳項扣除撥備後之帳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1至30日	53,404	90,056
31至90日	9,073	6,030
90日以上	10,161	6,753
	<u>72,638</u>	<u>102,839</u>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採購按金 (附註)	17,525	10,688
預付款項	8,821	4,554
一般按金	13,340	10,434
應收利息	9,331	10,053
可收回增值稅	981	555
其他	5,732	7,1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總額	<u>55,730</u>	<u>43,398</u>

附註：

採購按金指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主要就服裝服飾業務預付供應商之金額。

11. 股本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量 (千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數量 (千計)	股本 千港元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u>982,114</u>	<u>1,101,358</u>	<u>982,114</u>	<u>1,101,358</u>

12. 業務應付帳項

業務應付帳項之帳齡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1至30日	18,387	59,813
31至90日	6,428	4,976
90日以上	2,276	9,135
	<u>27,091</u>	<u>73,924</u>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3. 其他收益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 (附註7)	51,645	46,624

14. 按性質呈報的開支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已銷存貨成本	299,138	262,291
存貨減值撥備	7,158	8,275
產生租金收入投資物業之直接營運支出	18,768	17,565
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附註7)	923	89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附註7)	10,974	10,27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回撥)／開支 (附註7)	(223)	55
包括董事酬金之員工成本	128,621	107,652
廣告及推廣費用	54,364	63,392
其他支出	120,294	103,735
	640,017	574,133
代表：		
銷售成本	325,297	288,319
分銷及市務成本	218,518	203,121
行政費用	96,202	82,693
	640,017	574,133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5. 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 (二零一七年：16.5%) 稅率計算。

溢利來自中國的稅項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25% (二零一七年：25%) 稅率計算。香港及中國以外地區溢利之稅項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適用稅率計算。

已於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扣除之所得稅額如下：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當期稅款		
— 香港	239	740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5,050	29,531
— 海外稅款	—	21
遞延所得稅	1,146	6,208
所得稅支出總額	<u>36,435</u>	<u>36,500</u>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6. 股息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5港仙 (二零一七年：6.0港仙)	63,837	58,927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2.5港仙(二零一六年末期：13.0港仙)，總額共122,76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末期：127,675,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派付。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六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會宣佈派付中期股息每股6.5港仙。該筆股息並未於簡明中期財務資料內之應付股息內反映，而將被列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配。

17.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71,09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7,852,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982,114,035股(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82,114,035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具潛在攤薄性之普通股發行，因此攤薄後每股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8.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訂約但未撥備	<u>5,635</u>	<u>8,486</u>
投資物業 已訂約但未撥備	<u>50,209</u>	<u>2,519</u>
持有作銷售的發展中物業 已訂約但未撥備	11,156	5,848
已授權但未訂約	930,000	—
	<u>941,156</u>	<u>5,848</u>

- (b)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約於未來應收及應付之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租金		
— 一年內	118,536	123,434
— 一年後及五年之內	108,996	134,882
— 五年後	—	348
	<u>227,532</u>	<u>258,664</u>
應付租金		
— 一年內	16,673	10,361
— 一年後及五年之內	19,392	12,292
	<u>36,065</u>	<u>22,653</u>

租金隨著收入總額變動之物業經營租約付款責任不納入未來最低租賃款項內。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9.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受曾氏家族(包括曾憲梓博士、黃麗群女士、曾智明先生及曾憲梓博士與黃麗群女士之其他直系後人)所控制,連同曾憲梓慈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49%,曾氏家族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整體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68.17%之權益。本公司其餘已發行股份31.83%獲廣泛持有。

以下為與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a) 銷售服務:			
收取自關連公司之租金	(i)	600	569
收取自關連公司之物業管理費	(ii)	314	190
(b) 購入服務:			
付予一關連公司之專業費用	(iii)	<u>160</u>	<u>160</u>

附註:

- (i) 租金為就出租位於廣州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內的商務中心及設施而從廣州世貿中心俱樂部有限公司(「GWTCCCL」)及廣東世貿紫薇文化旅游發展有限公司(「GWTCM」)收取及就出租位於香港金利來集團中心內一單位而從中國香港數碼音像管理有限公司(「CHKDAM」)收取。租金乃根據所訂立相關租賃協議之價格計算。由於曾智雄先生為GWTCCCL、GWTCM及CHKDAM控股公司之主要股東,故其間接擁有GWTCCCL、GWTCM及CHKDAM之實益權益。由於曾智雄先生為黃麗群女士之公子,並為曾智明先生之胞兄,故黃麗群女士及曾智明先生在是項交易中擁有權益。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9. 關連人士交易 (續)

附註：(續)

- (ii) 物業管理費為就提供位於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內的商務中心的物業管理服務而從GWTCCL和GWTCM收取及就提供位於香港金利來集團中心內一單位的物業管理服務而從CHKDAM收取。管理費按一般商業條款計算。由於曾智雄先生為GWTCCL、GWTCM及CHKDAM控股公司之主要股東，故其間接擁有GWTCCL、GWTCM及CHKDAM之實益權益。由於曾智雄先生為黃麗群女士之公子，並為曾智明先生之胞兄，故黃麗群女士及曾智明先生是在是項交易中擁有權益。
- (iii) 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於期內作為本集團之財務顧問，本公司向其支付專業費用16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0,000港元)。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明華先生乃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兼主要股東。
- (c) 購入服務而產生之期末結餘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應計費用		
— 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160	160

- (d)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為24,20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236,000港元)。

補充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6.5港仙(二零一七年：每股6.0港仙)，派息總額為63,83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8,927,000港元)。預計該等股息將約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八日派付予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認收取擬派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共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如欲獲派上述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並無於期內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亦無買賣本公司任何股份。

購股權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之目的，在於方便本集團獎勵及激勵本集團之行政人員及主要僱員，以及可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其他人士。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亦無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

補充資料 (續)**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本公司之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條例」）第XV部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獲知會，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普通股

董事		所持股份數目			估已發行股本 總數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其他權益 (附註(a))	總數	
曾智明	好倉	1,404,000	613,034,750	614,438,750	62.56%
	淡倉	-	-	-	-
黃麗群	好倉	1,210,000	613,034,750	614,244,750	62.54%
	淡倉	-	-	-	-
吳明華 (附註(b))	好倉	602,000	-	602,000	0.06%
	淡倉	-	-	-	-

附註：

- (a) 上表「其他權益」一項所披露由曾智明先生及黃麗群女士持有之股份為下文「主要股東」一段所披露憲梓家族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曾憲梓（二零零七）家族授產安排之受託人）持有之同一批股份。
- (b) 吳明華先生被視為於一項遺產所持有的602,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彼為其中一名遺產執行人。

除上文披露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其指明企業或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視為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補充資料 (續)**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本公司之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續)

除上文披露外，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本公司其他相聯法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其指明企業或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除上文披露之該等權益及淡倉外，董事及行政總裁亦以信託方式為本公司持有若干附屬公司之股份，此安排僅為確保有關附屬公司具有一名以上股東。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獲知會以下主要股東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此等權益不包括上文所披露有關董事及行政總裁之權益。

證券持有人名稱	證券類別		佔已發行股本	
			持有股份總數	總數百分比
憲梓家族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普通股	好倉	613,034,750	62.42%
		淡倉	-	-
Top Grade Holdings Limited (附註)	普通股	好倉	613,034,750	62.42%
		淡倉	-	-
銀碟有限公司 (附註)	普通股	好倉	160,616,000	16.35%
		淡倉	-	-
曾憲梓慈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股	好倉	53,880,750	5.49%
		淡倉	-	-
FMR LLC	普通股	好倉	56,601,331	5.76%
		淡倉	-	-

附註：

憲梓家族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曾憲梓(二零零七)家族授產安排的受託人，持有Top Grade Holdings Limited (「Top Grad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Top Grade於613,034,750股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此包括Top Grade全資附屬公司銀碟有限公司持有的160,616,000股股份。

補充資料(續)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規定。就守則條文第A.2.1條而言，自曾憲梓博士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退任董事會主席及辭任執行董事後，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由曾智明先生同時出任。由於曾智明先生已擔任副主席及行政總裁超過十年，對本集團業務有深厚認識，董事會認為由曾智明先生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能為本集團提供更有有效的策劃及推動長期業務策略，貫徹領導以提高決策效率。其次，董事會亦相信本集團已具備有效的企業管治架構，確保能有效地監管管理層。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有董事於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時皆遵守標準守則之有關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察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共有四名成員，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家暉先生(主席)、阮雲道先生(副主席)及劉宇新博士，及非執行董事吳明華先生。

財務資料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資料。此外，應董事會要求，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審閱此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資料。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曾智明先生及黃麗群女士、非執行董事吳明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宇新博士、李家暉先生及阮雲道先生組成。



www.goldlion.com